

证券代码：600595

证券简称：中孚实业

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50

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持有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豫联集团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1,077,248,82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6.88%。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办理完成后，豫联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 163,400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15.17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.08%。

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豫联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厦门豫联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厦门豫联”）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,117,248,82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7.88%。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，豫联集团及厦门豫联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163,400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14.63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.08%。

一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近日，公司接豫联集团通知，豫联集团解除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票质押手续已办理完毕，具体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本次解除质押股份	40,000,000 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3.71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1.00%
解除质押时间	2025 年 8 月 14 日
持股数量	1,077,248,821 股

持股比例	26.88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	163,400,000 股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15.17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4.08%

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暂无后续质押的计划，若计划发生变动，豫联集团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信息告知义务，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豫联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质押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 (%)	剩余被质押 股份数量 (股)	剩余被质押股 份数量占其所 持股份比例 (%)	剩余被质押股 份数量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 (%)
豫联集团	1,077,248,821	26.88	163,400,000	15.17	4.08
厦门豫联	40,000,000	1.00	0	0.00	0.00
合计	1,117,248,821	27.88	163,400,000	14.63	4.08

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信息，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8 月 15 日